

证券代码：002276

证券简称：万马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6

债券代码：149590

债券简称：21 万马 01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 变更原因

（1）2023 年 11 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2024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了“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会计处理”的内容，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的变更，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2.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要求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

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变更后会计政策。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自《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印发之日起执行该规定，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进行相应调整，执行该项变更后会计政策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4年度)	影响金额
销售费用	-9,451,287.78
营业成本	9,451,287.78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2023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3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销售费用	616,162,392.35	-8,751,437.58	607,410,954.77
营业成本	12,962,501,299.10	8,751,437.58	12,971,252,736.68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九日